

证券代码：603757

证券简称：大元泵业

公告编号：2023-049

债券代码：113664

债券简称：大元转债

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时 “大元转债” 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自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（2023 年 10 月 13 日）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“大元转债”将停止转股。

一、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.00元（含税）。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及股东大会决议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、2023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派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0）、《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3）。

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，公司将根据《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

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的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，对“大元转债”当期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。

二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

（一）公司将于2023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上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。

（二）自2023年10月13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（具体日期详见公司将于2023年10月14日披露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）期间，“大元转债”将停止转股，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“大元转债”恢复转股，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2023年10月12日（含2023年10月12日）之前进行转股。

三、其他

联系部门：公司证券部

联系电话：0576-86441299

联系邮箱：zhengquan@dayuan.com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10日